

（一）党费缴纳平台

关注“西电党建”微信公众号后，通过“服务平台-党费缴纳”进入缴费平台。

（二）党费标准核定

1. 每年1月，党员个人进入缴费平台，在“个人中心-标准申请”中，提交标准申请；（见附件3）

2. 党支部书记登录缴费平台，审核本支部党员提交党费标准；（见附件2）

3. 党费一般月初缴纳，支部按月提醒本支部党员及时缴纳党费，避免一次性缴纳6个月（以上）的情况发生。

（三）新转入党员党费缴纳

1. 党费标准核定

（1）新转入党员入职/入学后，向党支部书记报备党费缴纳至何时，应从何时在本单位续缴纳；

（2）教职工党员待月工资收入相对稳定、固定，属于经常性收入时（一般在3个月以内），按照学校党费缴纳标准计算公式，自行核定应缴基数和月交纳标准。核定时，各项收入取“月平均值”。

（3）学生党员党费缴纳标准为0.2元/月。

2. 填写党费标准增补表格（见附件3），支部汇总后发至学院党委，报校党委审核后录入系统；

3. 校党委操作完成后，新转入党员在平台内提交党费标准核定申请，提醒党支部书记审批。审批完成后可正常缴纳党费。

- 附件：
1. 党建缴费系统-党员使用说明
 2. 党建缴费系统-支部书记使用说明
 3. 党费缴纳系统补录模板